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李樹萱校長紀念獎學金辦法

100.01.20 九十九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

94.8.29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

一、主旨：

為紀念本校前校長李樹萱先生，暨表彰本校特殊優秀學生，並鼓勵勤學向上精神，特設立「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李樹萱校長紀念獎學金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基金來源：

- (一) 由李前校長樹萱家屬及左營高中校友(以下稱捐贈人)捐贈，其中五十萬元整以定期存款存於高雄銀行，餘額併同孳息用以支付獎學金。
- (二) 每年另由捐贈人捐贈現金一萬元。

三、獎學金金額：

每名新台幣捌仟元整。

四、名額：

一至二名，人數得視獎學金孳息酌予調整。

五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本校在學之高二、高三學生。
- (二) 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七十分以上，無任何學科不及格，原始資料無小過以上之處分。
- (三) 具有下列任一項特殊優良表現之具體事實：
 1. 科學
 2. 人文
 3. 語文
 4. 藝術
 5. 體育
 6. 品格

六、申請時間：

本學年申請時間為 115 年 4 月 7 日至 4 月 20 日

七、繳交證件：

- (一) 申請書
- (二) 具體事實相關證明文件

八、審核程序：

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邀請本校教師七人組成審查委員會，負責審查、核定得獎名單等事宜。

九、頒獎：

獲獎者於本校升旗典禮公開頒獎，以示獎勵。

十、本辦法於行政會議審議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編號：

申請日期：

年

月

日

**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李樹萱校長紀念獎學金申請書**

班級 座號	年 班 號	學 年 度	114 學年度
姓名			
通訊 地址		電話	
永久 地址		電話	
繳交 資料	(一)申請書 (二)具體事實相關證明文件		
申請 時間	115 年 04 月 07 日至 115 年 04 月 20 日		
獎學金 金額	新台幣捌仟元整		
申請 資格	(一)本校在學之高二、高三學生。 (二)前一學年學業平均成績七十分以上，無任何學科不及格及無小過以上處分。 (三)具有下列任一項特殊優良表現之具體事實： 1. 科學 2. 人文 3. 語文 4. 藝術 5. 體育 6. 品格 7. 其他		
申請人簽章：		導師簽章：	
審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
承辦人	教務主任	會計主任	校長

學生家庭狀況簡述：

特殊表現得獎心路歷程：

導師評語：